

柳州市柳江区司法局

江司通〔2024〕15号

柳州市柳江区司法局关于 调整区司法局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司法所，局机关各股（室），区法律援助中心，柳江公证处，各律师事务所，各基层法律服务所：

鉴于区司法局领导变动情况，为明确工作职责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区司法局领导工作分工进行调整，现将调整后的区司法局领导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张秋明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区司法局全面工作，负责人事、财务等方面的工作。

联系指导成团司法所。

覃仕红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工作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和联系股室、司法所党风廉政建设和

意识形态工作。

负责绩效考评、信访维稳、扫黑除恶、公共机构节能、民族团结、平安建设、乡村振兴、挂点、应急、安全生产、创城创卫、机要保密（密码电报）、档案管理、统计、人民调解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和联系局办公室、基层调处股（医调办、交调办）、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、区法律援助中心、柳江公证处、三都司法所、里高司法所、土博司法所。

韦柳艳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工作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和联系股室、司法所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。

负责法治政府建设、行政复议（行政诉讼）、合法性审查、行政执法监督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和联系法律事务股、普法和依法治理股（综合）、进德司法所、穿山司法所。

蒙宣维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党组书记、局长工作。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分管和联系股室、司法所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。

负责党建、党风廉政、意识形态、拥军优属、组织人事、工青妇、老干部、科教文卫体、精神文明建设、社区矫正、安置帮教、宣传、禁毒、防艾等方面的工作。

柳州市柳江区司法局办公室
局长 廖国吉 副局长 廖国吉 廖国吉
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
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
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 廖国吉



(印文天公印发)